

# 朝花夕拾读后感初一 朝花夕拾读后感(实用9篇)

读后感，就是看了一部影片，连续剧或参观展览等后，把具体感受和得到的启示写成的文章。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？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，希望大家能够喜欢！

## 朝花夕拾读后感初一篇一

我读的名字是《朝花夕拾》，作者鲁迅，我不认为这是一个名字，而是像朋友和你聊天。这本书主要描述了鲁迅从童年到青年的道路和经历，回忆了那些难忘的人和事，表达了对过去亲戚、朋友和老师的怀念，生动地描绘了清末明初的生活习俗。《朝花夕拾》原名《旧事重提》，是对逝去岁月的回忆，真挚的感情，无奈的悲伤，这一切都能感受到。

我最喜欢的角色是藤野先生。鲁迅第一次来到东京时，看到了上野公园樱花树下清国学生的蔑视，听到了晚上学习跳舞的噪音。鲁迅非常反感，于是他去了仙台，在那里认识了藤野先生。藤野先生虽然衣着模糊，但对科学严谨求实，对学生作业一丝不苟，在鲁迅作业上用红笔圈出来。而且他平等公正，没有民族偏见，人格高尚。

最令人印象深刻的情节是《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店》和《阿长与山海经》。仔细阅读《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店》，享受从字里行间不时透露出来的天真情怀。眼前不禁有迷人的自然画。三味书店后面还有一个花园，虽然小，但也可以爬上花坛去折腊梅花，在地上或桂花树上寻蝉蜕。最好的工作是抓苍蝇喂蚂蚁，静静地。描述了小时候在家里百草园玩耍的无限乐趣。《阿长与山海经》讲述了她小时候和长妈相处的场景。比如她睡不好，满肚子都是麻烦的礼仪，给我讲了长发的故事，杀了我的隐鼠，给我买了《山海经》。它描绘了一个可

敬可爱的封建女性的形象。她有中国劳动女性的传统美德。她不仅简单，而且善良，关心别人。作者从讨厌她变成了尊重她，爱她。

所有的感觉都是如此天真和难忘，尤其是作者从一个孩子的角度看世界，让人们感到善良和充满激情。鲁迅先生在文章中表达了他对自然的热爱，渴望自由的热情，希望自由地玩耍，与自然密切接触，不想整天被父母的奴隶控制，但这是孩子们独特的。

从前，我已经远离了童年。每天，在这忙碌的学习和纷扰的生活中，我的童年已经渐渐遥远，只留下一些琐碎的记忆。最好仔细阅读《朝花夕拾》，体验那个不同时代的童年梦想，与鲁迅一起热爱自然，向往自由。

## 朝花夕拾读后感初一篇二

鲁迅先生写的散文集《朝花夕拾》中，有一篇文章——《阿长与山海经》，文章围绕着阿长写了几件事，记录了他喜欢切切察察以及限制鲁迅的行动，懂得许多规矩以及麻烦的礼节，在告假回家期间却给鲁迅买了一部《山海经》，但是要知道，阿长并不识字，读音也不标准，可知她为了买到《山海经》有多艰难，这也让鲁迅对她感到崇高的感激之情。

文章的主人公阿长，是鲁迅幼年的保姆，她没有什么文化，睡相难看，曾“谋害”鲁迅的隐鼠。但她拥有这些缺点的同时，也有很多优点，如：勤劳、善良朴实、关爱孩子等。也正是因为这些性格特点，鲁迅才会对她从产生敬意到逐渐淡薄，再到产生敬意。

鲁迅通过对自己幼年时期的生活片段的回忆，记叙了他所接触到的阿长，塑造出一个栩栩如生的形象，表达了对阿长的喜爱与怀念之情。

读完这篇文章后，我认为阿长平时虽然切切察察，要求他人做到一些繁琐礼节，但她在这些礼节中更多的是关心，正如辞岁一事中，阿长的愿望是朴素而美好的，只求一年到头“顺顺流流”，在那个年代，或许神灵才是她唯一的寄托，所以她才会如此信神。

这本书记录了关于鲁迅的很多有意思的小故事，很推荐大家好好的读一读。

## 朝花夕拾读后感初一篇三

《朝花夕拾》是我国著名的作家，鲁迅所作，他的原名周樟寿，后改为周树人字豫才，浙江绍兴人，伟大的思想家，革命家。本书分为十章，分别描写了鲁迅先生儿时的童年趣事，也通过不同方式来讽刺旧社会。在这本书里，让我感兴趣的就是一、二、五章了。

第一章《狗猫鼠》主要讲了鲁迅先生在童年时期的仇猫，他的仇猫原因有两点：第一，它与虎同族，却天生一副媚像，并且自己捉到的猎物总是玩够了才吃下去。第二，它吃了鲁迅先生儿时一只十分疼爱的小隐鼠，尽管鲁迅先生得知那不是猫所做但他也仍然十分恨猫，因为他后来可是真的吃了一只小兔子！这篇文章取了猫这一类型，形象地讽刺了生活中与猫相似的人。

第二章《阿长与《山海经》》——阿长是鲁迅先生儿时的保姆，描写了儿时与阿长相处的情景，表达了长妈妈善良朴实而又迷信唠叨的形象。鲁迅先生对她寻购赠送自己渴求已久的绘图《山海经》，充满了尊敬和感激。文章用深情的语言表达了对这位劳动妇女的真诚的怀念。

第五章《无常》——无常是具有人情味的鬼，他去勾魂的时候看到母亲哭死去的儿子是那么悲伤，于是他决定放儿子“还阳片刻”结果被顶头上司阎王打了40大棒，文章在回

忆无常时，时不时加进几句，对现实给予当时鲁迅寂寞悲凉的心些许的安慰。

《朝花夕拾》用平常的语言，鲜活的人物形象，丰富而有内涵的童年故事，抨击了囚禁人的旧社会，体现了鲁迅先生要求“人的解放”的。

## 朝花夕拾读后感初一篇四

除去雨果，不算上金庸，鲁迅便是我最喜欢的中国作家。鲁迅的思想、教育，如风雨般丝丝哺育着人民，滋润着中华。他那趣味却蕴含深刻内涵的文字，使我过目不忘，铭刻心间。虽然鲁迅先生已逝去多年，但他那字里行间溢满对中国一腔热血的文章，却是永垂不朽！

《朝花夕拾》这部回忆性散文集令我难以忘却。其中，让我印象最深的是《藤野先生》，它重重撞击了我的心。当时，中国一盘散沙，已经不能与海外诸国相比较了。在邻国日本看来，中国只是一个弱国。《藤野先生》中的那一句话，让我心痛，甚至愤怒起来：“中国是弱国，中国人自然是低能儿……”在日本民众的侮辱下，那些留日青年自然悲愤，可他们努力了吗？并没有，他们只是无助地祈祷祖国强大起来，却又不让人怜悯，但这些国人却眼睁睁地看着影片中同胞被杀，还与日本学生一起欢呼，这种国人，让我可怜，甚至令我觉得可恨！

这些骨子里麻木的国人，实在是让人厌恶。另一篇在我心里烙下深深伤疤的便是《二十四孝图》。

《二十四孝图》原是培养孩子孝心的，可令鲁迅先生所反感的“郭巨埋儿”着实令我不寒而栗，甚至使年幼时的鲁迅觉得“白发的祖母，是和我不两立的’人”，啊！这种封建孝道非但没有使孩子们怀有孝心，反而留下了可怕的阴影，甚至损害了祖国的振兴！封建礼教真是有“奇毒”哇！

鲁迅先生在文学的领域里做着斗争，大胆指出中国存在的弊端，抨击了社会上的“伪君子”，使中华一点点崛起。

鲁迅先生，在您的精神指导下，中国不再是弱国了，国人也不再是低能儿了，中华民族，又重新站起来了！

## 朝花夕拾读后感初一篇五

在风的引导下，如果没有香味，人们会想象。就像品尝一道美味的食物，仔细咀嚼，童年的童真味道留在心里，慢慢荡漾。

鲁迅先生是一位伟大的作家，他的童年并不无聊。他是乡下人，却能和城里人一样去读书。少了农村孩子的粗狂，多了一份知识。少了城里孩子的娇气，多了一种大度气派。他怀念百草园无忧无虑的日子，和虫子在一起，仿佛这样的童年足够美味。趁大人一愣神，以神不知、鬼不觉的速度，钻进百草园。在这里低唱，蟋蟀也会伴奏，鲁迅的童年似乎是在一首大自然的舞曲中度过的。

枯燥乏味是对鲁迅先生在三味书房的最佳诠释。如果你懒了一会儿，你会被寿镜老先生说：每个人都去了哪里？喊回来，整天除了读书或者读书，都很无聊。

书卷中的纯真似乎在不经意间感染了我。也许鲁迅的文章真的很神奇。他用一个孩子的眼睛探索了我的心，引起了我的共鸣。

有人说：要看一个人是否真的会写文章，最重要的是看他的文章里有没有感情。老师曾经说过：只有情感才能把文章变成有血有肉。我不得不承认鲁迅真的很厉害。虽然他所有的话都很简单，但他炽热的情感无疑显露出来了。他希望真正拥抱大自然，期待在山川中流连，期待与虫子相处的日子。读着读着，仿佛老人突然变成了一个充满活力的孩子，身上

散发着阳光般的气息。

小时候，我也有过这样一个辉煌的世纪。我喜欢坐在河岸边，看着鸭子从身边游过，用手指数一个，两个；喜欢在森林小道上奔跑，抛开心中的不快，尽情地笑，不管礼物是否；我也喜欢躲在一个秘密的地方，看着我的同伴进进出出，找到我忙碌的身影。最后，因为我太熟练了，我别无选择，只能向我低头认输。想到这里，心里有一种窃喜的感觉，说不出是什么。似乎是一个小小的阴谋成功了，似乎是一场小小的灾难。

我们的童年渐行渐远，留下了美好的回忆。《朝花夕拾》，去欣赏鲁迅的童年，慢慢体验快乐童年的味道。琐碎的记忆在《朝花夕拾》中重现，不同的时代，同样的快乐，童年，让人怀念。

## 朝花夕拾读后感初一篇六

每个人都会有自己的童年。在童年里有苦也有笑。但都在自己的心里留下了美好的回忆。则在鲁迅写的《朝花夕拾》里就是写他的童年和青年的回忆。

在《朝花夕拾》中，给我最深的一篇则是《狗，猫，鼠》。在这篇有趣的散文中，不是题目所吸引我，也不是内容好笑有趣的文字，而是鲁迅在童年里与一只仇猫的叙事。作者与猫的关系和对猫的讨厌。这说明鲁迅在童年里的不知与单纯。也写出作者在童年与一只猫的搏斗。

这个星期我读了鲁迅先生的书朝花夕拾。这本书是作者晚年是回忆自己5岁时的事情，犹如清早的鲜花到了天黑时采摘回来。

我喜欢在有空时回忆往事，回忆过去的生活，我就觉得自己

很快乐。觉得过去的一切都是美好的。那一个个收悉的面孔，一个个美丽的笑容，一个个生动的画面，这是我永远都无法忘记以前的事与人。

其中有一篇藤野先生让我读来十分地感动，让我懂得了知识是没有国界的。藤野先生是作者在日本学医学时的老师，对作者非常关心。藤野先生在生活上不大讲究，但为人却诚恳、公正，对学生诲人不倦，对研究一丝不苟。他一一纠正作者笔记上的错误，不但增加了许多脱漏的地方，连文法的错误，也都一一订正。这样一直继续到他教完了他所担任的功课；在知道中国人很敬重鬼时，还担心作者不肯解剖尸体。藤野先生真挚的爱给了在异国的鲁迅极大的鼓舞，是十分无私和伟大的。

我读鲁迅先生这些对童年回忆的散文，正如读着发自迅先生心底的那份热爱自然，向往自由的童真童趣。我仿佛看到了幼年的鲁迅，趁大人不注意，钻进了百草园，他与昆虫为伴，有采摘野花野果。在三味书屋，虽然有寿先生的严厉教诲，却仍耐不过学生们心中的孩子气。

一切感受都是那么天真烂漫，令人回味，也学就引起了我心中的共鸣吧，因此我才会那样喜爱，尤其是作者以一个孩子的眼光看世界，读起来让人感到异常的亲切，充满激情。

虽然在鲁迅的童年中有一些不愉快的事情，但不时从字里行间中透露出来的那份天真烂漫的感情，让人眼前不由出现了一幅幅令人神往的自然画。

我读鲁迅先生这些对童年回忆的散文，正如读着发自迅先生心底的那份热爱自然，向往自由的童真童趣。我仿佛看到了幼年的鲁迅，趁大人不注意，钻进了百草园，他与昆虫为伴，有采摘野花野果。在三味书屋，虽然有寿先生的严厉教诲，却仍耐不过学生们心中的孩子气。

一切感受都是那么天真烂漫，令人回味，也学就引起了我心中的共鸣吧，因此我才会那样喜爱，尤其是作者以一个孩子的眼光看世界，读起来让人感到异常的亲切。

## 朝花夕拾读后感初一篇七

世态炎凉。

从英法联军的入侵，至共产主义的崛起，算来已有数十年了：鲁迅幼年的百草园，也已消融于战火了。

童年——玩中尝辛涩

祖母的故事，小鲁迅应是记忆犹新吧！桂树上，一匹眼光闪闪的猫沙沙地爬下，蹿进豆油灯下的百年老屋。

“那是老鼠跳梁的世界，飘忽地走着，吱吱的叫着，态度比名人名教授还轩昂。”老鼠不过窃贼罢，却也如此嚣张跋扈：小鲁迅的心灵，是放置了一个多么不平的世界啊！《诗》云，“硕鼠硕鼠，何食我黍！”所谓的“名人”“达官”，有多少腐败与残破寄生于他们的掌下！

再看无常吧，“身上穿的是斩衰凶服，……直写四字道‘一见有喜’。”为什么“一件有喜”？只有阴间才有公正的裁决——在那个时代，世道昏暗，唯他才能带来慰藉！

人生无常，命运总也不公：富佬享尽一生荣华，百姓做苦力、做劳役，还是落得妻离子散、死伤沙场的后果。人间主宰，人情不如无常，公正不若阎王，焉得圆满哉！

青年——书里知中外

小鲁迅或许很缺些玩物罢，连“吡吡地吹上它三两天”的吹

都也都觉有趣。一看那《鉴略》，我的心情便由诧异转至同情了：

粤有盘石，生于太荒。

首出御世，肇开混茫。

想必这就是封建教育罢！我也懂得了：封，乃不接受其他优秀的文化，只禁锢于自己的小天地中；建，乃在基础上继续发展、钻研，不论方向与基础的良与劣。

成年——文章醒国人

鲁迅的弃医从文，便是由仙台学医一事的小插曲引起。

“……‘万岁！’他们都拍掌欢呼起来。”

我常为藤野先生的好意付诸东流而惋惜，但作为鲁迅，怎能因一位仁师放弃一国的命运？医，能医人，却不能医国；唯笔，拯救的是一国的精神，才真正是医国之手啊！

我终于懂得了鲁迅写的《朝花夕拾》的动机，明白了鲁迅的犀利。他的弃医从文，似可惜罢，也确有小小可惜；不可惜罢，也确实大大的不惜。鲁迅是一位解剖家，他的笔是锋利的刀，笔下是真正的中国，解剖的是国民的精神；而《朝花夕拾》则是一张处方：它针对的，就是中国人懦弱的病！

再品一品那个时代的味道吧。

世态，炎凉！

## 朝花夕拾读后感初一篇八

《朝花夕拾》，是一本我爸爸很喜欢看的散文书，小时候的

我看过几次，觉得无趣，便没再去看了，直到后来我，因为有一次特别无聊，便再次找到这本《朝花夕拾》看起来。

《朝花夕拾》，从目录，细细品读下去。鲁迅的文笔绵密细腻、真挚感人，犹如小桥流水，沁人心脾。它真实地纪录了鲁迅从幼年到青年时期的生活道路和经历，追忆那些难以忘怀的人和事，抒发了对往日亲友和师长的怀念之情，生动地描绘了清末民初的生活风俗画面。

鲁迅与闰土的童年，可以说是人间比地狱。因为是当时社会的黑暗，政治的腐朽，使得平民老百姓的孩子从小就要受苦受难。而鲁迅正家境不错，所以过上了相对比较幸福的生活，但却不及闰土的生活有乡土乐趣。而今，我们生活的21世纪。再与鲁迅的生活相比，可谓是天上人间啊！生活条件好了，不用在下雪天受冻，有暖气；不用在大热天流汗，有空调。可以吃到很多鲁迅那个时候有的人一辈子也无法吃到的东西。但想一想，比起《朝花夕拾》里百草园的生活，我们的生活真是毫无乐趣可言啊！没有端详过麻雀，不知道什么是叫天子，何首乌似乎听说过……被吓唬到的神话故事总算是听到过几个，但是却再也想不起来。至于雪天中的“拍人印”。更是连想都不敢想。即使有纷飞的大雪，也是不敢“妄想”的。我们南方现在是难得看到飘雪的。记得小时候，上海的某一年冬天，下过一场大雪，一场有积雪的大雪。能想象得到当时出家门的时候，一定是手上戴着手套，头上顶着帽子，裹得严严实实的。那年，抵抗不了上海的寒冷，生病了，要去医院。却似乎没有沾到半点雪。印象里是出租车窗外绿化带上的一层雪。还有初次见到的雪花，只是不能碰，刚快碰到就被一旁的大人拦下来。这是“不乖”的表现。回想起来，如果现在的我，仍能想起当年的冰凉，哪怕是透过手套得来的湿嗒嗒的冰凉，或许也能像鲁迅先生一样，成为落笔的资本。只是现在，倒宁愿忘记那场雪了呢，因为没有乐趣，只有被约束的难受！

与我们的生活相比，《朝花夕拾》里的私塾里的生活，又或

许要难过上许多倍。能在百草园烂漫多年，也许是好事，但是突然有一天，一天的大多时只能呆在书院里读书，会觉得多少的失落呢？其实，相对于以前的孩子，我们已经是站在金字塔的较上方了，无论是生活质量，还是思想品质。有朦胧的思想，看着实事的动荡，体味着生活给予我们的甘甜，我们的生命里也有无数的活力。又相对于那个封建的年代，现在生活是多么的宽松。可是，也不得不说，以孩子们当事人的眼光来看，中国的教育，仍然让人快乐不起来。我正接受，所谓更加“全面”的教育但没有一点兴趣，很累，很累。我不再能够体会，究竟什么才是我们的快乐。

没想到一本普通的《朝花夕拾》，却能够在这么多生活中的小回忆引起我的反思，或许这就是平常生活中折射出的大道理吧。

## 朝花夕拾读后感初一篇九

《朝花夕拾》是鲁迅先生的一部散文精选集，原名《旧事重提》。顾名思义，这是一部讲儿时回忆的散文集，但是里面的故事新奇有趣，有悲有喜。

第一篇《狗·猫·鼠》就勾起了我的好奇心，读完之后，我就深深地爱上了这本书。《狗·猫·鼠》主要讲述了狗和猫之间的恩仇以及儿时鲁迅仇猫的原因。鲁迅儿时养了一只可爱的隐鼠，对它宠爱有加。有一天，他没有见到平日里窜上窜下、活蹦乱跳的隐鼠，再三追问下，长妈妈告诉他，隐鼠被别人家的猫吃掉了。鲁迅生气地跑出家门，见猫就打，从此跟猫结下了仇恨。后来，鲁迅知道是长妈妈踢死了隐鼠，对猫的态度有所缓和，开始和平共处。这个敢爱敢恨的鲁迅让我很是喜爱。

有一年春节，我就跟鱼结下了“深仇大恨”。过年要吃团圆饭，这是我们中国的传统习俗。可我那次的团圆饭，真的是什么麻烦都“团圆”了。吃饭的时候，等爷爷奶奶动完筷子，

我就像饿了十几天的狼，狼吞虎咽地吃起了鱼。过了一会儿，我突然一动不动地坐在那里，仿佛时间静止了一般。许久，我说出三个字，“醋在哪？”全家人都笑得前仰后合，眼泪都出来了。妈妈赶紧给我倒上一小碗醋，我咕嘟咕嘟全喝下去，却没有一点用。接着，我又吃了一大块馒头，还是没有效果。由于一吃东西嗓子就疼，我的嘴被迫贴上了“封条”，直到初一拜完年才“解封”。

《朝花夕拾》勾触起我许多儿时的回忆，有悲欢也有喜乐。我把这本书推荐给大家，相信每个人都能从中勾起自己的美好回忆。